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  
承辦人：高名旻  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255  
傳真：06-9272408  
電子信箱：fa2787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財行字第10900298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09D022989\_109D2013295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抵押權分割登記案件作業方式1案，請貴所依來函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9年5月11日台內地字第1090262427號函辦理並隨文檢附來函1份。

正本：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

